

股票代碼：2035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二路4號
電話：(07)802-28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7
(七)關係人交易	47~48
(八)質押之資產	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其 他	51~5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
4.主要股東資訊	54
(十四)部門資訊	5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5~6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皆佔資產總額之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佔稅前淨(損)利之(0.55)%及(42.36)%。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認列明細，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因鋼鐵業產品特性，客戶合約特別條款有可能影響收入認列具體時間。例如，某些客戶合約中有已開帳單延後交貨之銷售，亦即買方取得控制權並接受帳單，但要求賣方延遲交貨而代管貨物之情況，複雜之合約特別條款使得收入誤述之風險增加。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有關收入認列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主要客戶銷售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為測試收入認列，對於選出樣本，本會計師就已開帳單延後交貨之銷售，本會計師評估基本之合約安排及取得第三方文件顯示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並足夠支持收入符合認列之時點。本會計師也評估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有關之重大判斷已適當揭露。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明細及評價情形，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存貨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同時不銹鋼原料及產品價格受國際鎳價價格波動影響且價格變動頻繁，若未適當辨識及評估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具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方法並評估其適切性；抽核各類別存貨評價所採用之資料，確認評價資料之正確性；檢視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帳載是否已依據評價結果允當入帳；觀察存貨盤點之狀況，以評估存貨保存情況及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評估減損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及(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餘額佔資產總額比例重大，另近年不銹鋼產業環境波動大，及國內房地產景氣回溫緩慢，將導致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曝露於資產減損之風險中，並造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測試評估時，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外部估價師進行市場價值評估所採用相關利潤率及折現率等假設及估計，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資產減損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該內外外部減損跡象；考量是否所有需進行年度減損測試之資產是否完整納入其管理階層之評估流程；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價方式之合理性；詢問管理階層並檢視期後事項查核程序所取得之查核證據，辨認報導日後是否有與減損測試相關之事項；評估是否適當揭露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政策及其他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宗哲

會計師：

郭沂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	\$ 133,931	1	91,289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二十)及七)	\$ 904,039	5	1,287,007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二十)、七及九)	41,925	-	138,767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及(二十))	799,883	5	1,299,835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及七)	4,817	-	19,25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4,317	-	3,197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四))	2,179,384	12	3,268,361	1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	155,459	1	439,911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九(三))	816,942	5	754,80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及七)	35,912	-	21,86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885	-	1,80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388,220	2	509,543	3
	<u>3,180,884</u>	<u>18</u>	<u>4,274,280</u>	<u>23</u>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七)	100,000	1	-	-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一)及九)	-	-	11,836	-
非流動資產：					22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九)	<u>51,919</u>	<u>-</u>	<u>65,363</u>	<u>-</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	160,249	1	164,374	1		<u>2,439,749</u>	<u>14</u>	<u>3,638,557</u>	<u>19</u>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41,314	3	536,914	3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3,515,524	20	3,608,516	19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十)及七)	6,850,000	39	6,224,000	3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10,066,669	58	10,077,499	54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附註六(七)及(十四))	3,543,187	20	3,543,187	19
1780 無形資產	13,080	-	18,30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363,258	2	406,66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	-	8,096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u>103,930</u>	<u>1</u>	<u>116,363</u>	<u>1</u>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二十)及八)	38,959	-	48,075	-		<u>10,860,375</u>	<u>62</u>	<u>10,290,215</u>	<u>55</u>
	<u>14,335,795</u>	<u>82</u>	<u>14,461,776</u>	<u>77</u>	負債總計	<u>13,300,124</u>	<u>76</u>	<u>13,928,772</u>	<u>74</u>
					權益(附註六(十五))：				
					3100 股本	3,500,000	20	3,500,000	19
					3200 資本公積	46	-	46	-
					3300 保留盈餘	582,132	3	1,168,887	6
					3400 其他權益	<u>134,377</u>	<u>1</u>	<u>138,351</u>	<u>1</u>
					權益總計	<u>4,216,555</u>	<u>24</u>	<u>4,807,284</u>	<u>26</u>
資產總計	<u>\$ 17,516,679</u>	<u>100</u>	<u>18,736,056</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516,679</u>	<u>100</u>	<u>18,736,056</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豐盛



經理人：蔡明洲



會計主管：劉岳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0,828,679	100	12,350,95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及七)	<u>11,288,810</u>	<u>104</u>	<u>13,025,142</u>	<u>105</u>
5900 營業毛損	<u>(460,131)</u>	<u>(4)</u>	<u>(674,186)</u>	<u>(5)</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08,417	1	130,343	1
6200 管理費用	178,716	2	177,48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9,733</u>	<u>-</u>	<u>31,82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16,866</u>	<u>3</u>	<u>339,650</u>	<u>3</u>
6900 營業淨損	<u>(776,997)</u>	<u>(7)</u>	<u>(1,013,83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七)、(十九)、七及九)：				
7100 利息收入	2,060	-	136,331	1
7010 其他收入	327,711	3	346,69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290)	(1)	694,749	5
7050 財務成本	(92,679)	(1)	(94,51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3,618</u>	<u>-</u>	<u>(20,65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9,420</u>	<u>1</u>	<u>1,062,603</u>	<u>8</u>
7900 稅前淨(損)利	(657,577)	(6)	48,767	-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8,096</u>	<u>-</u>	<u>33,814</u>	<u>-</u>
8200 本期淨(損)利	<u>(665,673)</u>	<u>(6)</u>	<u>14,953</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78,287	1	32,2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五))	(4,125)	-	17,829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五))	631	-	562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74,793</u>	<u>1</u>	<u>50,598</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五)及(十五))	151	-	(1,11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51</u>	<u>-</u>	<u>(1,115)</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74,944</u>	<u>1</u>	<u>49,483</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90,729)</u>	<u>(5)</u>	<u>64,436</u>	<u>-</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90)</u>		<u>0.04</u>	

董事長：吳豐盛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明洲



會計主管：劉岳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00,000	46	4,023,185	(2,902,020)	1,121,165	102,015	19,622	121,637	4,742,848
本期淨利	-	-	-	14,953	14,953	-	-	-	14,9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2,769	32,769	17,829	(1,115)	16,714	49,4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7,722	47,722	17,829	(1,115)	16,714	64,43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74,210)	74,210	-	-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00,000	46	3,948,975	(2,780,088)	1,168,887	119,844	18,507	138,351	4,807,284
本期淨損	-	-	-	(665,673)	(665,673)	-	-	-	(665,6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8,918	78,918	(4,125)	151	(3,974)	74,9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86,755)	(586,755)	(4,125)	151	(3,974)	(590,72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00,000	46	3,948,975	(3,366,843)	582,132	115,719	18,658	134,377	4,216,555

董事長：吳豐盛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明洲



會計主管：劉岳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657,577)	48,76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0,484	210,329
攤銷費用	8,091	8,116
利息費用	92,679	94,514
利息收入	(2,060)	(136,331)
股利收入	(5,060)	(5,9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3,618)	20,65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18	81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854,661)
履約保證款轉列收入/工程結轉收入(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11,980)	(68,369)
待驗設備轉列支出(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52,076
負債準備(迴轉利益)提列損失	(11,836)	11,83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30	11,09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78,348	(655,8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96,842	4,467
其他應收款	14,355	(15,738)
存貨	1,088,977	(358,622)
預付款項	(62,137)	(241,779)
其他流動資產	(2,082)	34,5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35,955	(577,0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70,405)	223,568
其他應付款	(122,155)	(42,894)
合約負債	1,120	(1,718)
其他流動負債	329	31,1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34,880	(9,7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56,231)	200,3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9,724	(376,704)
調整項目合計	1,058,072	(1,032,5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00,495	(983,779)
收取之利息	267	136,331
支付之利息	(91,847)	(93,60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3	(127,6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8,998	(1,068,683)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966,41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310)	(131,593)
取得無形資產	(2,869)	(88)
收取之股利	5,060	5,919
存出保證金減少	9,116	8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7,003)	841,4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954,459	9,885,469
短期借款減少	(4,337,427)	(10,471,92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609,562	3,108,23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6,109,514)	(2,708,107)
舉借長期借款	2,474,000	1,9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748,000)	(1,714,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2,433)	3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69,353)	49,9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642	(177,1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289	268,4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931	91,289

董事長：吳豐盛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明洲



~7-1~

會計主管：劉岳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由唐榮先生於民國二十九年於高雄市創立唐榮鐵工廠，民國四十六年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五十一年改組為臺灣省省營事業，並於民國七十五年將總公司由高雄市遷往新竹縣，民國八十八年七月精省後改為國營事業。民國九十一年間本公司之機械廠—軌道車輛事業部及公路車輛事業部、鋼鐵廠—運輸處及物流事業部，陸續民營化；營建部則強制縮編，以完成在手業務；總公司並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南遷高雄中華大樓辦公，本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並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七日起正式掛牌買賣。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並使整體營運更具管理效能，故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完成「廠辦合一」計劃，將總公司與不銹鋼廠整合合一，並調整組織架構。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 屋 及 建 築	5~60年
(2)機 器 設 備	2~40年
(3)運 輸 設 備	5~40年
(4)其 他 資 產	3~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分。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公務車及影印機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

係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攤銷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煉鋼、軋鋼，並將鋼捲銷售予不鏽鋼製造廠商。本公司現行產品之銷售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控制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控制權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控制權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另，屬已開帳單延後交貨之銷貨係於買方取得所有權並符合下列條件時認列：

(a)開帳單並代管協議之理由必須實質(例如客戶已作此要求)；

(b)該產品必須可單獨辨認係屬於客戶；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c)該產品之實體必須目前已可移轉予客戶；及
- (d)企業並無使用該產品或將該產品提供予另一客戶之能力。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七)客戶合約之成本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廿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係以前年度營造業務之應收工程款，因與業主內政部營建署間有驗收爭議及工程逾期爭議而拒絕給付，故此爭議之訴訟判決將影響判斷已逾期未收回款項之可回收性。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附註六(三)。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市場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鋼鐵業價格報價趨勢變化，進而產生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產生跌價回升利益之金額甚大。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委託獨立外部專家進行市場價值評估，其鑑價時所採用相關利潤率、折現率及收益率等假設及估計，將因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及(七)。

(四)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三)。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對於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12.31</u>	<u>108.12.31</u>
外幣存款	\$ 2,730	75,959
活期存款	1,562	14,567
定期存款	84,299	-
支票存款	393	674
庫存現金	<u>88</u>	<u>89</u>
現金及約當現金	89,072	91,289
銀行透支	<u>44,859</u>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3,931</u>	<u>91,289</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12.31</u>	<u>108.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5,249	139,37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25,000</u>	<u>25,000</u>
合 計	<u>\$ 160,249</u>	<u>164,374</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另，本公司因上述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060千元及5,919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討論與民間合資於美國德州休士頓設立塗覆公司，投資金額預計為美金1,500千元，截至查核報告日止，該投資款尚未完成匯出。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4.上述金融資產皆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三)應收帳款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1,925	183,064
減：備抵損失	<u>-</u>	<u>44,297</u>
	<u>\$ 41,925</u>	<u>138,767</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本公司不銹鋼業務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9.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u>\$ 41,925</u>	0%	<u>-</u>
	<u>108.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u>\$ 138,767</u>	0%	<u>-</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銷售不銹鋼業務商品均要求客戶開立信用狀，爰應收帳款係尚未至銀行辦理押匯之款項，一般流程約5~6天均可收款。

本公司營建業務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365天以上	\$ -	100%	-

	108.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365天以上	\$ 44,297	100%	44,297

本公司上述營建業務之逾期末減損應收帳款屬陸光七村工程款，因已完成訴訟程序且續與業主協妥判決後相關延遲利息計算等問題，故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開立發票請款並將帳載工程款與估列逾期罰款沖抵，請詳附註九(二)1.說明。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44,297	44,29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44,297)	-
期末餘額	\$ -	44,297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本年度應收帳款備抵減損沖銷情形請詳附註九(二)3.。

(四)存 貨

	109.12.31	108.12.31
原料及物料	\$ 423,515	771,506
在製品	1,258,418	1,953,524
製成品	490,133	537,156
商品存貨	7,276	6,088
寄銷品	42	87
	\$ 2,179,384	3,268,361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存貨回升利益	\$ 337,700	110,623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	<u>109.12.31</u>	<u>108.12.31</u>
	\$ <u>541,314</u>	<u>536,914</u>

1.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 營業場所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台灣車輛 (股)公司	主要業務為軌道車輛及其零 件之製造、銷售。為本公司 最主要之轉投資事業。	新竹縣湖口鄉	26.47 %	26.47 %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流動資產	<u>109.12.31</u>	<u>108.12.31</u>
	\$ 2,104,773	2,033,846
非流動資產	457,544	636,368
流動負債	(182,890)	(174,819)
非流動負債	(342,772)	(466,996)
淨資產	\$ <u>2,036,655</u>	<u>2,028,39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2,036,655</u>	<u>2,028,399</u>

營業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 <u>1,132,640</u>	<u>396,359</u>
本期淨利(損)	\$ 5,530	(78,251)
其他綜合損益	2,727	(2,344)
綜合損益總額	\$ <u>8,257</u>	<u>(80,59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8,257</u>	<u>(80,595)</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 536,914	558,12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4,400	(21,211)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541,314</u>	<u>536,914</u>

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79,043	2,330,413	12,850,669	123,061	82,467	10,908	17,576,561
增添	-	490	69,546	3,739	658	33,877	108,310
處分及報廢	-	-	(115,405)	(887)	(157)	-	(116,449)
轉入/(轉出)	-	-	13,024	-	-	(13,024)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9,043</u>	<u>2,330,903</u>	<u>12,817,834</u>	<u>125,913</u>	<u>82,968</u>	<u>31,761</u>	<u>17,568,422</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184,185	2,345,793	12,735,536	123,692	77,812	82,548	17,549,566
增添	-	5,827	106,385	-	3,157	16,224	131,593
處分及報廢	-	-	(23,664)	(2,474)	(35)	-	(26,173)
轉列支出	-	-	-	-	-	(52,076)	(52,076)
轉入/(轉出)	-	-	32,412	1,843	1,533	(35,788)	-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5,142)	(21,207)	-	-	-	-	(26,34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9,043</u>	<u>2,330,413</u>	<u>12,850,669</u>	<u>123,061</u>	<u>82,467</u>	<u>10,908</u>	<u>17,576,56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763,477	12,037,814	100,803	65,951	-	13,968,045
本年度折舊	-	56,413	138,457	2,350	3,264	-	200,484
處分及報廢	-	-	(114,610)	(872)	(149)	-	(115,63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19,890</u>	<u>12,061,661</u>	<u>102,281</u>	<u>69,066</u>	<u>-</u>	<u>14,052,89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715,386	11,913,405	100,901	62,773	-	13,792,465
本年度折舊	-	57,478	147,440	2,198	3,213	-	210,329
處分及報廢	-	-	(23,031)	(2,296)	(35)	-	(25,36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9,387)	-	-	-	-	(9,38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63,477</u>	<u>12,037,814</u>	<u>100,803</u>	<u>65,951</u>	<u>-</u>	<u>13,968,045</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179,043</u>	<u>511,013</u>	<u>756,173</u>	<u>23,632</u>	<u>13,902</u>	<u>31,761</u>	<u>3,515,524</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2,184,185</u>	<u>630,407</u>	<u>822,131</u>	<u>22,791</u>	<u>15,039</u>	<u>82,548</u>	<u>3,757,10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179,043</u>	<u>566,936</u>	<u>812,855</u>	<u>22,258</u>	<u>16,516</u>	<u>10,908</u>	<u>3,608,516</u>

- 1.本公司於報導日對供營運使用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惟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未發生應提列資產減損損失之情形。
- 2.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及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u>9,898,446</u>	<u>626,538</u>	<u>10,524,98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9,898,446</u>	<u>626,538</u>	<u>10,524,98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539,449	605,331	10,144,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5,142	21,207	26,349
自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入	<u>353,855</u>	-	<u>353,85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9,898,446</u>	<u>626,538</u>	<u>10,524,98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447,485	447,485
本年度折舊	-	10,830	10,8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u>458,315</u>	<u>458,31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27,000	427,000
本年度折舊	-	11,098	11,0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9,387	9,38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u>447,485</u>	<u>447,485</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9,898,446</u>	<u>168,223</u>	<u>10,066,669</u>
民國108年1月1日	\$ <u>9,539,449</u>	<u>178,331</u>	<u>9,717,78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9,898,446</u>	<u>179,053</u>	<u>10,077,499</u>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31,383,182</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29,779,181</u>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為活化資產及改善財務結構決議分期標售高雄地區部分土地，並預計於一年內完成出售相關事宜。惟其中四筆土地於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及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完成標售，售價總計1,163,165千元皆已收款，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第三季、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及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完成產權移轉之程序，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已認列處分利益854,661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九)。

本公司後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未完成標售之土地暫緩辦理標售，嗣配合特定商業專用區及文化保存區土地活化開發後，視公司需求再行重新辦理公開標售；據此，本公司停止該等未完成出售之土地成本353,856千元及土地增值稅之遞延所得稅負債112,352千元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及閒置之商用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二)。
- 3.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部分資產若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格，則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部分資產則以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採用之收益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09年度	108年度
台北地區	1.65%~2.51%	1.68%~2.51%
新竹地區	1.48%~2.50%	1.48%~2.55%
高雄地區	1.48%~3.41%	1.45%~3.41%

- 4.本公司所有坐落高雄市三民區中都土地面積計有21.4682公頃，高雄市政府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起陸續公告辦理第42期、第68期及第69期市地重劃。目前第42期及第68期市地重劃已全部完成，並已完成點交土地作業，本公司已領回3.7055公頃土地。另第69期市地重劃，因民國一〇六年第四季期間高雄市政府依據市地重劃辦法第51條後段規定，自指定之日視同已完成點交土地作業，故該重劃區土地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視同完成點交，領回之土地面積為4.9800公頃之特定商用區土地，該三期重劃領回之土地面積共計8.6855公頃，未來隨都市發展時程，土地將逐漸增加其價值。
- 5.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900,000	1,00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50,000
銀行透支	4,039	37,007
合 計	\$ 904,039	1,287,007
尚未使用額度	\$ 6,961,855	5,092,374
利率區間	0.950%~1.150%	0.870%~1.325%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9.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0.808%~0.848%	\$ 400,000
	兆豐票券	0.848%	200,000
	台灣票券	0.848%	200,000
			8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17)
合計			<u>\$ 799,883</u>

108.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0.958%	\$ 1,000,000
	台灣票券	0.958%	300,000
			1,3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65)
合計			<u>\$ 1,299,835</u>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010%~1.310%	110~11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0,000)
合計			<u>\$ 6,850,000</u>
未使用額度			<u>\$ 2,600,000</u>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10%~1.220%	110~11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計			<u>\$ 6,224,000</u>
未使用額度			<u>\$ 4,076,00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

	<u>109.12.31</u>	<u>108.12.31</u>
法律事項	\$ -	-
虧損性合約	-	11,836
	<u>\$ -</u>	<u>11,836</u>

1.法律事項

本公司因工程承攬而與業主內政部營建署產生工期爭議之估列逾期罰款215,700千元，已完成與業主之判決後協定並抵付應收未收工程款，請詳附註九(二)1。

2.虧損性合約

本公司因與廠商簽訂不可撤銷合約，因鎳基原物料之公允價值下跌致合約價格較公允價值高，恐有跌價之情形，故提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相關原物料採購合約簽訂情形請詳附註九(三)2。

(十二)營業租賃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09.12.31</u>	<u>108.12.31</u>
低於一年	\$ 202,265	202,512
一至二年	185,293	198,603
二至三年	141,687	181,622
三至四年	139,372	140,368
四至五年	143,163	139,018
五年以上	955,766	1,094,785
	<u>\$ 1,767,546</u>	<u>1,956,908</u>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之組成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387,026	1,437,73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23,768)	(1,031,071)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363,258</u>	<u>406,665</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23,76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37,736	1,406,60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15,166	123,52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5,040	8,682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8,174)	(5,332)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2,742)	(95,74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87,026	1,437,736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31,071	958,013
利息收入	6,578	7,07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5,153	35,55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3,708	126,17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2,742)	(95,74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23,768	1,031,071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06,172	113,37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2,416</u>	<u>3,083</u>
	<u>\$ 108,588</u>	<u>116,455</u>
營業成本	\$ 90,945	98,309
推銷費用	3,594	3,821
管理費用	12,778	12,935
研究發展費用	<u>1,271</u>	<u>1,390</u>
	<u>\$ 108,588</u>	<u>116,455</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4,381	196,588
本期認列	<u>(78,287)</u>	<u>(32,207)</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86,094</u>	<u>164,381</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折現率	0.20 %	0.6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1,88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9,655)	20,137
未來薪資增加率	19,729	(19,359)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545)	22,087
未來薪資增加率	21,737	(21,31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252千元及11,04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訂定從業人員專案優惠離退處理辦法，主要係鼓勵身心健康欠佳之員工自請離退，俾改善人力結構及提升組織活力。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離職福利費用分別為48,247千元及31,479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土地增值稅	\$ -	127,54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096	(93,729)
所得稅費用	<u>\$ 8,096</u>	<u>33,814</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損)利	\$ (657,577)	48,76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1,515)	9,753
免稅所得	(1,012)	(172,11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67,540)	(22,125)
土地增值稅	-	33,81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95,135	178,717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8,096	-
虧損扣抵不可扣除數	1,012	2,690
其他	3,920	3,081
所得稅費用	<u>\$ 8,096</u>	<u>33,814</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課稅損失	\$ 1,037,093	806,06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942	84,267
	<u>\$ 1,046,035</u>	<u>890,330</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一年度	\$ 522,076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793,215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830,437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945,643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1,118,422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975,674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5,185,467</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投資性不動 產跌價損失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4,681	3,415	8,096
認列於損益表	(4,681)	(3,415)	(8,09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	-	-
民國108年1月1日	\$ 4,681	3,415	8,096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4,681	3,415	8,096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地增值稅
民國109年1月1日	\$ 3,543,18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3,543,187
民國108年1月1日	\$ 3,430,835
自待出售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入	112,352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3,543,187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7,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3,500,000千元，分為普通股35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12.31 \$ 46	108.12.31 46
--------------------	--------------------	-----------------

係依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並得依公司營運需要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併同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及財務情形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配股東紅利，應兼顧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劃、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當年度現金股利未達每股0.1元，即暫不配發現金股利。

前項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應分派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並得經由股東會特別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不滿一股之金額以現金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105,369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4,025,737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處分該投資性不動產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零元及74,210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3,948,975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9,844	18,507	138,3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125)	-	(4,12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避險 工具之損益	-	151	15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15,719</u>	<u>18,658</u>	<u>134,377</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2,015	19,622	121,6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17,829	-	17,82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避險 工具之損益	-	(1,115)	(1,11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19,844</u>	<u>18,507</u>	<u>138,351</u>

(十六)每股(虧損)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分別為(665,673)千元及14,953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350,00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0,810,537	12,342,018
其他國家	18,142	8,938
	\$ <u>10,828,679</u>	<u>12,350,956</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鋼捲	\$ 10,710,454	12,334,954
其他	118,225	16,002
	\$ <u>10,828,679</u>	<u>12,350,956</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09.12.31</u>	<u>108.12.31</u>	<u>108.1.1</u>
應收帳款	\$ 41,925	183,064	340,679
減：備抵損失	-	(44,297)	(44,297)
合 計	<u>\$ 41,925</u>	<u>138,767</u>	<u>296,382</u>
合約負債	<u>\$ 4,317</u>	<u>3,197</u>	<u>4,915</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714千元及4,822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08%至3.47%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74%為董事酬勞，惟遇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待彌補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為累積虧損，故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零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267	2,035
其他利息收入(註)	1,793	134,296
	<u>\$ 2,060</u>	<u>136,331</u>

註：有關陸光七村工程及銘威公司ERP採購契約認列之延遲利息收入情形，請詳附註九(二)1.及九(二)4.說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股利收入	\$ 5,060	5,919
租金收入	214,394	210,129
政府補助收入	48,065	-
其他收入—其他(註)	60,192	130,647
	\$ 327,711	346,695

註：有關陸光七村工程認列之工程結算收入情形及銘威公司ERP採購契約認列之結算情形，請分別詳附註九(二)1.及九(二)4.說明。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	\$ 17,641	9,74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18)	(81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854,661
員工保險補助	(10,742)	(11,94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0,830)	(11,098)
投資性不動產稅捐、管理費等	(87,830)	(70,567)
待驗設備轉列支出	-	(52,076)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711)	(23,162)
	\$ (121,290)	694,749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2,679	94,514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不銹鋼加工產品之製造及經銷商，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如附註六(三)所述，本公司要求所有客戶預付部份貨款，且採開立信用狀方式付款，爰此，本公司信用風險控制在管理階層可預期範圍內。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〇九年度並無需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013,729	944,367	138,008	4,949,100	1,841,232	141,022
應付短期票券	800,000	80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1,371	191,371	-	-	-	-
其他應付款	388,220	388,220	-	-	-	-
存入保證金	103,930	103,930	-	-	-	-
	<u>\$ 9,497,250</u>	<u>2,427,888</u>	<u>138,008</u>	<u>4,949,100</u>	<u>1,841,232</u>	<u>141,022</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614,394	1,323,018	36,012	3,496,202	3,759,162	-
應付短期票券	1,300,000	1,30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61,776	461,776	-	-	-	-
其他應付款	509,543	509,543	-	-	-	-
存入保證金	116,363	116,363	-	-	-	-
	<u>\$ 11,002,076</u>	<u>3,710,700</u>	<u>36,012</u>	<u>3,496,202</u>	<u>3,759,162</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97	28.48	123,582	4,018	30.16	121,652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出保證金及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943千元及4,86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匯率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17,641	29.55	9,746	30.87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0個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個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淨(損)利將減少或增加15,003千元及16,02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12,820	-	13,150
下跌10%	\$ (12,820)	-	(13,150)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覆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0,249	135,249	-	25,000	160,2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9,63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9,337,443	-	-	-	-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374	139,374	-	25,000	164,37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7,38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9,898,524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變動情形。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利現金流量折現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期未來五年之平均股利(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2,037千元及2,150千元)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109.12.31及108.12.31皆為7%)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9.12.31及108.12.31皆為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期未來五年之平均股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7%	1%	165	(172)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7%	1%	171	(179)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7)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移轉。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由經營階層負責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或長期交易往來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實際成本來估計成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資產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6,961,855千元及5,092,374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若有需求不排除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以採用避險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在0.84%~1.42%，產生較低資金成本，降低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A地區交易所之B產業權益工具。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規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八年度一致，並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13,300,124	13,928,77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3,931)	(91,289)
淨負債	13,166,193	13,837,483
權益總額	4,216,555	4,807,284
調整後資本	\$ 17,382,748	18,644,767
負債資本比率	76%	74%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鋼)	其法人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其他關係人)
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台車)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 87,425	2,440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及收款條件與一般銷售對象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2.營業成本

(1)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貨物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 86,986	97,259

本公司向關係人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進貨營業用氣體價格分別為598~11,448元/MT及1,066~11,448元/MT，其付款期限為取得發票後十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勞務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u>349,776</u>	<u>339,23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支付關係人之代軋加工費分別為2,200~5,000元/MT及2,200元/MT，付款條件為取得發票後10天，其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9.12.31</u>	<u>108.12.31</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478	539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中鋼	<u>900</u>	<u>14,595</u>
		\$ <u>1,378</u>	<u>15,134</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9.12.31</u>	<u>108.12.31</u>
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中鋼	\$ <u>35,912</u>	<u>21,865</u>

5.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金額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臺灣銀行	\$ <u>1,000,000</u>	<u>2,241,662</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約定率計息，且為金融機構借款。

6.租賃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十月起陸續出租土地、機械工場、宿舍、教育中心予關聯企業一台車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3~20年不等之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1,581,721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42,641千元及42,102千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319	15,558
退職後福利	<u>1,861</u>	<u>1,873</u>
	\$ <u>15,180</u>	<u>17,431</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用途	109.12.31	108.12.31
存出保證金	採購履約擔保用	\$ 38,959	48,0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中長期借款	2,689,566	2,745,979
投資性不動產	"	7,308,876	7,142,648
		<u>\$ 10,037,401</u>	<u>9,936,70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9.12.31	108.12.31
USD	\$ <u>28,576</u>	<u>19,537</u>
SEK	\$ <u>4,745</u>	<u>1,260</u>
JPY	\$ <u>-</u>	<u>976</u>
EUR	\$ <u>-</u>	<u>191</u>

(二)或有負債：

- 承攬陸光七村工程與業主內政部營建署間之工程餘款(含工程逾期爭議)及第41次設計變更案工程款案：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一日向內政部營建署承攬「台中陸光七村新建工程」，工程完工後，經正式驗收並進入保固程序，營建署卻拒絕給付第16期以後應領未領工程款563,352千元(含逾期罰款、工程保固金及驗收扣款等爭議)；又片面廢止第41次變更設計案致有工程款56,888千元無法領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委託律師向營建署合併求償前述陸光七村工程款620,240千元。

陸光七村工程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鑑定報告認定逾期，逾期罰款215,700千元，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先予以估列入帳外(帳列負債準備且未來改判之可能性極低)。另，營建署為免尚未判決確定工程款倘敗訴需加計法定利息，自行向台北地方法院提存所提存230,848千元；本公司業已於一〇三年二月十四日提領。本案業經台灣高等法院於一〇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判決駁回營建署之上訴，且營建署未上訴救濟，本案終告確定。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一日收到259,013千元，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將帳載相關應收未收工程款及逾期罰款負債準備沖抵後認列此相關利益68,369千元(帳列其他收入—其他)及134,399千元(帳列利息收入)。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桃園復興紡織廠舊址土地開發案與臺灣銀行間確認合建關係存在與否爭議案：

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臺灣銀行與本公司簽訂「合作開發前復興紡織公司桃園工廠土地興建大樓」契約。惟於民國八十三年間，因外界傳聞有利益輸送情事，台灣省議會遂於臨時大會決議暫時凍結合作開發，並函請司法機關偵辦，經查並無不法實據。本公司遂於民國八十四年函請臺銀繼續履行合作開發，惟臺銀認為雙方間之合約未經省政府核備，故未生效，而消極不配合提供土地。台灣省議會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十日邀集本公司、臺灣銀行及財政廳、建設廳、地政處等官員進行調處，其結論為原臨時大會決議之暫時凍結，應予解凍。

臺銀仍不願積極遵行，並提起訴訟，先位聲明主張確認兩造合建關係不存在；備位聲明主張本公司應依約承購開發舊址週邊畸零地及提供細部設計圖。本案目前已經最高法院發回更審，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預計將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日開庭審理。

本案如經法院判決合建關係不存在，則本公司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為本公司確定無合建權利，對於協力廠商預先支出之款項，可能面臨賠償責任，並須支付臺銀所預繳一、三審之裁判費約3,800多萬元；若經法院判決系爭契約有效，則本公司將可繼續執行該合作興建大樓契約。本案委任律師表示意見，依目前訴訟資料及進行狀況，本公司獲得有利判決之可能性較高。

3. 台北市臨沂段道路土地容積移轉買賣與國泰建設公司間返還代繳營業稅款事件：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辦理土地標售，標售之土地分別坐落於臺北市中正區臨沂三小段及臺北市大安區金華一小段。由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後，兩造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其中約定：國泰建設取得土地所有權後得申請辦理容積移轉，本公司應配合辦理容積移轉相關事宜。

嗣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函知，認按民法買賣契約之精神，該土地買賣契約內容已明示容積為其交易主要標的之一，故經認定依法應課徵營業稅44,297千元(以留抵稅額沖抵)。

契約書中約定容積移轉所衍生之一切費用及稅賦均應由國泰建設公司負擔。是以，本公司於繳納營業稅後，隨即以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函告國泰建設公司應依契約規定負擔營業稅44,297千元一事。然國泰建設公司卻拒絕負擔營業稅，故本公司向高雄地院訴請國泰建設返還已代為繳納之營業稅及法定利息，最高法院嗣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案終告確定。上述應繳納稅額與利息，本公司帳列應收帳款項下，基於穩健原則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全數提列備抵減損，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沖銷。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與銘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銘威公司)簽訂「企業資源規劃建置專案」採購契約(簡稱ERP採購契約),惟因銘威公司履約進度嚴重落後,且階段驗收成果未盡本公司預期,本公司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二日發函予銘威公司提出解約,並沒收履約保證款及其利息合計為24,200千元,本公司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銘威公司為請求剩餘契約價款及被本公司沒收之相關款項共計72,185千元,後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將本案提付仲裁。本案經仲裁協會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七日作出仲裁判斷,本公司須給付9,971千元,暨自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四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約497千元)及14%裁判費(約75千元)予銘威公司。前述沒收及應給付之保證款項沖抵後認列此相關利益11,980千元(帳列其他收入—其他)及1,793千元(帳列利息收入)。

(三)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因購買機器設備及配件等而簽訂之買賣合約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合約總價	\$ <u>152,673</u>	<u>28,680</u>
已依約支付金額	\$ <u>40,691</u>	<u>10,908</u>

2.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之原物料採購合約承諾之金額為1,160,480千元及及943,70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57,794	120,418	778,212	706,856	123,867	830,723
勞健保費用	44,073	7,679	51,752	47,462	7,820	55,282
退休金費用(註)	138,214	26,873	165,087	130,580	28,395	158,975
董事酬金	-	2,593	2,593	-	2,618	2,6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486	20,250	38,736	19,076	22,218	41,294
折舊費用	180,719	19,765	200,484	191,605	18,724	210,329
攤銷費用	-	8,091	8,091	-	8,116	8,116

註: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優惠退職金費用為48,247千元及31,479千元。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人數	693	71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0	11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514	1,55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139	1,18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3.88)%	0.59 %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 (1) 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薪資報酬包含薪酬及董事酬勞，薪酬由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董事酬勞政策請詳附註六(十八)。董事長與員工一致性項目之獎金、津貼及福利等，依公司規定之標準支給。
- (2) 本公司總經理之薪資採單一薪給制，副總經理薪資採薪幅制，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定之。經理人與本公司屬僱傭關係之從業人員一致性項目之獎金、津貼及福利等，依公司規定之標準支給。
- (3) 董事長及委任經理人考績、調薪及獎金，依據本公司「董事長及委任經理人年度考績調薪暨獎金給與辦法」與公司當年度之每股盈餘連結，每股盈餘大於2、小於2及小於0為考績等第評定之依據，經董事會依前述標準審定後，考績獎金金額由薪酬委員會議定後提報董事會報告；考績後之調薪幅度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討論。

2.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員工之薪資報酬包含薪給、獎金及員工酬勞，其薪給採薪幅制，依各職等薪幅薪給範圍敘薪，薪給調整及獎金依員工考績調整及支給，員工酬勞政策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千股/公允價值：每股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普通股 股票	其法人董事長與本公司 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3	\$ 50,079	0.01 %	24.75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特別股 股票	其法人董事長與本公司 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70	85,170	4.36 %	51	
本公司	台北大眾捷運(股)公司普 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1	25,000	0.36 %	7.88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中國鋼鐵 (股)公司	其法人董事長 與本公司相同	進貨	\$ 436,762 (含加工費)	5.58 %	取得發票後10 天內付款	-	與一般廠商 相同	(35,912)	(18.77)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灣車輛(股)公司	新竹縣 湖口鄉	軌道車輛及其 零件製造、零 售及租賃業務	\$ 529,379	529,379	52,938	26.47 %	541,314	5,530	3,618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無。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無。
3. 重大交易事項：無。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股數：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4,802,414	21.37 %
經濟部		40,476,241	11.56 %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9,553,000	11.30 %
聯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050,000	9.15 %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9,860,691	8.53 %
國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1,328,000	6.09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不銹鋼部門。不銹鋼部門主要係不銹鋼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部門損益、部門資訊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產業型態，故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無須揭露。

(四)地區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七)。

(五)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六)主要客戶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乙	\$ 2,549,617	3,024,280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甲	2,488,137	3,820,577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庚	1,590,392	374,980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丙	<u>895,396</u>	<u>1,743,758</u>
合 計	<u>\$ 7,523,542</u>	<u>8,963,595</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附註六(六)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七)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鼓山分行	\$ 900,000	109.09.30~110.05.26	0.96%	2,100,000	不銹鋼廠土地及廠房	註
銀行透支	合作金庫灣內分行	1	109.05.29~110.05.29	1.15%	500,000	三民區中都段二小段、新都段等土地	註
"	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4,038	109.10.27~110.10.27	0.95%	1,000,000	新竹湖口鄉土地及建物	註
		<u>\$ 904,039</u>					

註：為銀行借款額度共用。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帳面價值</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備 註</u>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 200,000	109.12.07~110.01.06	0.848%	
"	中華票券	200,000	109.12.31~110.01.08	0.808%	
"	兆豐票券	100,000	109.12.08~110.01.07	0.848%	
"	兆豐票券	100,000	109.12.10~110.01.08	0.848%	
"	台灣票券	<u>200,000</u>	109.12.02~110.01.04	0.848%	
小計		8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117)</u>			
淨 額		<u>\$ 799,883</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償還辦法
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抵押借款	\$ 2,000,000	108.10.07~111.10.07	1.070 %	新竹湖口鄉土地及建物	3年期(中期循環)108/10/7首次動撥，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合作金庫銀行灣內分行	"	700,000	109.05.29~116.05.29	1.095 %	三民區中都段二小段， 新都段等土地	7年期(長期攤還)109/5/29首次動撥，寬緩3年分10期還清 (111/5/29起每半年償還0.7億)
合作金庫銀行灣內分行	"	1,000,000	109.05.29~112.05.29	1.095 %	三民區中都段二小段， 新都段等土地	3年期(中期攤還)109/5/29首次動用，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合作金庫銀行港都分行	"	1,000,000	108.07.18~111.07.18	1.095 %	三民區新都段380及苓 雅區、中正區房地	3年期(中期攤還)108/7/18首次動用，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合作金庫銀行港都分行	"	1,100,000	108.07.18~111.07.18	1.095 %	三民區新都段380及苓 雅區、中正區房地	3年期(中期攤還)108/8/23動用，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台灣銀行鼓山分行	"	100,000	108.12.25~110.12.25	1.200 %	不銹鋼廠土地及廠房	2年期(中期攤還)107/12/27首次動撥，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彰化銀行東高雄分行	"	400,000	109.08.28~112.08.28	1.310 %	三民區新都段等4筆土 地	3年期(中期循環):其中3億元與綜合額度共用契約期間內 首次動用，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日盛銀行高雄分行	"	<u>650,000</u>	108.11.14~111.11.14	1.010 %	三民區新都段等3筆土 地	3年期(中期循環)109/2/14首次動撥，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6,95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00,000)</u>				
合計		<u>\$ 6,850,000</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土地增值稅準備		\$ <u>3,543,187</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冷軋不銹鋼片	噸	161,777	\$ 9,201,513	
熱軋不銹鋼片	"	29,335	1,537,491	
其他			<u>99,494</u>	
小計			10,838,498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32,276)	
勞務收入			<u>22,457</u>	
營業收入淨額			\$ <u>10,828,679</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835,165	
加：本期進料		7,365,160	
減：期末盤存		<u>(423,518)</u>	
直接原料耗用		7,776,807	
直接人工		394,297	
製造費用		<u>2,107,168</u>	
製造成本		10,278,272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2,215,241	
減：在製品盤損		(9,172)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u>(1,287,210)</u>	
製成品成本		11,197,131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594,190	
資產及費用轉入		17,086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506,04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965)	
存貨回升利益		(337,700)	
進貨合約回升利益		(11,836)	
加：存貨盤存損失		9,172	
閒置產能損失		251,038	
出售材料		3,558	
出售不銹鋼商品存貨		<u>77,184</u>	
營業成本		<u><u>\$ 11,288,810</u></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 271,846	
退休金費用		58,900	
旅運費		18,649	
修繕費		112,190	
水電費		410,296	
折舊		180,719	
用品消耗		9,165	
稅捐		11,433	
產物保險費		405	
福利費		26,730	
材料費		570,218	
加工費		566,650	
其他費用		14,305	
減：閒置產能		(144,338)	
合 計		<u>\$ 2,107,168</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計
薪資支出	\$ 24,450	90,019	8,542	123,011
退休金費用	3,994	21,440	1,439	26,873
租金支出	546	5,917	29	6,492
旅運費	51,308	900	317	52,525
稅捐與規費	24	2,286	38	2,348
修繕費	171	1,085	-	1,256
郵電費	229	1,001	31	1,261
水電費	154	4,191	-	4,345
折舊	1,699	17,588	478	19,765
攤銷	-	8,091	-	8,091
材料及用品費	381	2,553	12,335	15,269
福利費	18,613	8,551	765	27,929
公共關係費	3,294	-	-	3,294
專業服務費	878	11,605	5,180	17,663
其他費用	2,676	3,489	579	6,744
合 計	\$ <u>108,417</u>	<u>178,716</u>	<u>29,733</u>	<u>316,866</u>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九)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1340

號

會員姓名：(1) 陳宗哲
(2) 韓沂璉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三二八號
(2) 北市會證字第四二一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5460005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宗哲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韓沂璉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年 3 月 日

裝訂線

11